

关于调整鹏扬北证 50 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限制金额的公告

1.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	鹏扬北证 50 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	鹏扬北证 50 成份指数	
基金主代码		018114	
基金管理人名称		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	根据法律法规以及《鹏扬北证 50 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鹏扬北证 50 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的有关规定	
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	暂停申购起始日	—	
	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	2025 年 5 月 13 日	
	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	—	
	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	2025 年 5 月 13 日	
	暂停赎回起始日	—	
	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	—	
	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	2025 年 5 月 13 日	
	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50,000.00	
	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50,000.00	
	暂停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的原因说明	为保证本基金的平稳运作，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	
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		鹏扬北证 50 成份指数 A	鹏扬北证 50 成份指数 C
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		018114	018115
该分类基金是否暂停/恢复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		是	是
下属分类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	50,000.00	50,000.00
下属分类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人民币元）		50,000.00	50,000.00

2.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- （1）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期间，除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外的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。
- （2）自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，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本基金

A 类或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各类别均不应超过 5 万元（申购、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请合并计算，A 类及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请金额每类单独计算），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，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。本基金现阶段总份额上限为 5 亿份，详见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披露的《关于鹏扬北证 50 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规模控制的公告》。

（3）本基金恢复大额申购（含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）业务的具体时间，本公司将另行公告。

（4）投资者如有疑问，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968-6688（免长途通话费），或登录网站 www.pyamc.com 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理性投资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5 年 5 月 12 日